

福建福能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9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日常性关联交易概述

（一）日常性关联交易表决和审议情况

2018年12月25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关于2019年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因非关联董事不足半数，本议案直接提交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经股东大会表决通过后生效。

（二）预计日常性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序号	关联方	关联交易类型	2019年预计发生金额 (人民币元)
1	福建省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借款	2,000,000,000.00
2	福建省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担保服务	2,000,000,000.00
3	福建省福能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融资担保服务	20,000,000.00
4	福建省能源集团权属企业	小额融资租赁项目	200,000,000.00
5	福州美伦酒店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场所租金、物业费、保洁费等	1,200,000.00
合计			4,221,200,000.00

（三）本次关联交易是否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上述关联交易无需经有关部门批准。

二、关联方介绍

序号	关联方姓名/名称	企业类型	法定代表人	关联关系
1	福建省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企业	林金本	控股股东
2	福建省福能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国有企业	涂振南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
3	福州美伦酒店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企业	叶明柔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

三、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一）公司根据 2019 年经营需要，拟向控股股东----福建省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借入资金总额不超过 20 亿元。

（二）公司向金融机构贷款，控股股东----福建省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担保，预计担保资金总额 20 亿元；福建省福能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并收取担保费，预计 2019 年向我司收取的担保费用 2000 万元。

（三）公司与控股股东----福建省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权属企业发生小额融资租赁项目，2019 年预计发生 2 亿元。

（四）公司向福州美伦酒店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租赁办公场所，2019 年预计支付租金、物业费、保洁费等 120 万元。

四、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公司向关联方借款的利率系根据人民银行公布各期限基准利率按市场公允性原则确定利率，符合人民银行的规定和市场定价原则。

（二）关联方为公司向金融机构贷款提供担保，按担保额的 0.5-1%收取担保费用，符合市场行情，为公司提高信用度、降低融资成本起积极作用。

（三）公司以市场公允价格为依据，高效、便捷与关联方开展融资租赁项目，有利于公司发展。

（四）公司租用关联方的办公场所用于公司办公，租赁价格按照办公场所周边的承租价格进行租赁，符合市场定价原则。

以上关联交易定价系参照市场定价协商确定，未损害公司利益及公司中小股东的利益，系公司正常经营需要，对公司无不利影响。

五、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必要性和真实意图

上述关联交易系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关联方的借款、担保、开展融资租赁项目对公司业务发展、融资筹资等起积极作用，系合理、必需、公允。

（二）上述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预计日常性关联交易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权益，系公司业务发展及日常经营的正常所需，并按正常的市场经营规则进行，对公司有积极影响。

六、备查文件目录

《福建福能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福建福能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2月25日